**衡阳国家高新区**

**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**

编制说明：本年度报告根据国、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编制，内容包括：概述，主动公开，回应解读情况，依申请公开，咨询处理，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，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，机构建设和经费保障，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，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，附表十一部分组成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。

2018年，我委认真贯彻实施《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湖南省行政程序》、《湖南省政府服务规定》和《湖南省政府网站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精神，采取多项措施公开信息,着力打造服务政府、责任政府、法治政府及效能政府。现将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多措并举抓公开

1. **领导高度重视**

2018年，我委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要求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部署安排，为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了高新区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负责高新区信息公开工作的调度和协调；领导小组围绕高新区管委会的中心工作制定方案，开展工作，定期召开会议研究信息公开工作，做到信息公开年初有计划，每月有调度，年终有考评。

1. 明确责任分工

领导小组制定方案细化、明确各部门的责任分工，把工作责任落实到具体部门。社区、街道的信息分别由华兴街道办事处、高岭办事处、蒸水办事处负责收集，企业信息、重点工程项目信息由经济发展局负责收集，学校信息由教文体局负责收集，工程建设信息由建设局负责收集。各部门分工有序，形成各负其责，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格局。

（三）完善相关制度

为更好地开展工作，我委进一步编制了高新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；完善了“政府信息公开直报系统”，进一步规范申请公开系统并及时回复；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制度: **一是**建立了信息逐级审核把关制度。通过各渠道收集来的信息首先由办公室进行初步筛选和审核，挑选出具有时效性、代表性的信息呈报分管领导进一步审核，最后再由多种渠道进行公开。**二是**健全了信息更新制度。明确了网站新闻信息每日更新，其它栏目半月更新。**三是**建立了网站更新责任制度。根据网站栏目划分责任人，每人确保自己所负责的栏目按要求定期更新。

（四）广拓公开渠道

2018年，我委利用衡阳日报每周三第五版的专版《今日高新》、“衡阳高新区”官方公众微信号和免费赠阅的月刊——高新区《简报》增加了信息公开的广度；全年向市政府信息科和市委信息科分别报送信息500条，其中2018年度被市政府采纳252条；每周向市委信息科和市政府政策研究室报送政务通报；通过“12345”政府服务热线及时接收市政府交办的电子工单4492件，收集群众诉求，并及时办结公开；通过信访办协调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。除此以外还充分利用电视、互联网等媒介及时有效地对高新区的工作动态、政策法规等进行广泛地宣传报道，方便社会各界了解相关信息。

二、信息公开卓有成效

（一）公开内容丰富

我委在市政府党政门户网、高新区门户网站公开概况信息、工作动态信息发布242条、衡阳动态信息536条、通知公告信息94条、图片动态新闻70条、企业动态信息发布150条、财政信息15条、政府采购信息30条、重点项目信息18条、招商引资项目信息10条、环保信息公开2条、招商项目信息12条、做到信息公开真实、及时。

（二）公开渠道多样

采取多种渠道公开信息，如市政府党政门户网、高新区门户网站（www.hygx.gov.cn）、《今日高新》、高新区公众微信号、高新区简报、报纸、电视、宣传栏和LED显示屏等

　　（三）信息回应及时

2018年，我委发布政策解读稿件一篇，网上答复市民咨询162人次，电话答复咨询86余人次，当面接待查阅、咨询75余人次，各渠道信息回应均做到及时有效。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请求；无因政府信息公开而涉及到的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的情况；未对信息公开进行收费。

（四）强化学习培训

我委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工作人员4名，各职能科室各设政府信息公开联络员1人,均积极按照上级要求参加各类信息公开会议和各级相关培训，不断提升思想素质和业务水平，坚持自我升华。

**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**

2018年，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的成绩，但与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需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,主要表现在：部分部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意识不强，不及时公开或不公开信息现象时有发生**，**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不够丰富；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不够，公众参与度不高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将在今后的工作努力改进：

（一）加强管理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。

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加强信息审核、发布、监督等工作，完善工作流程，促进工作的规范化、常态化。

（二）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建设。

我委将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充分发挥高新区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公开平台的作用。继续积极开展公众微信号、今日高新信息公开渠道建设,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向公众延伸工作。

（三）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。

充分利用网站、电视、报刊、公众微信号等媒体平台，多形式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工作，及时宣传报道高新区内的鲜活信息，使政府信息公开成为公众关注的重点，舆论、群众监督的焦点，形成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合力。

（四）加强业务培训。

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，通过参加培训会和开展交流会，进一步提高业务人员的素质，打造工作作风实、业务能力强的信息公开人才队伍。

附：衡阳国家高新区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明细表

附件一：

衡阳国家高新区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明细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指      标 | 单位 | 数量 |
| 一、主动公开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） | 条 | 1316 |
| 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| 条 | 8 |
|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| 件 | 12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| —— |  |
| 1.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 |
| 2.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1316 |
| 3.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0 |
| 4.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254 |
| 5.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| 条 | 26 |
| 二、回应解读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） | 次 |  |
| 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| —— |  |
| 1.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| 次 | 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| 次 |  |
| 2.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 |
| 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| 次 |  |
| 3.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| 篇 | 10 |
| 4.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| 次 | 0 |
| 5.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| 次 | 0 |
| 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 | —— | 无 |
| （一）收到申请数 | 件 |  |
| 1.当面申请数 | 件 |  |
| 2.传真申请数 | 件 |  |
| 3.网络申请数 | 件 |  |
| 4.信函申请数 | 件 |  |
| （二）申请办结数 | 件 |  |
| 1.按时办结数 | 件 |  |
| 2.延期办结数 | 件 |  |
| （三）申请答复数 | 件 |  |
| 1.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| 件 |  |
| 2.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 |
| 3.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| 件 |  |
| 4.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| 件 |  |
| 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 | 件 |  |
| 涉及商业秘密 | 件 |  |
| 涉及个人隐私 | 件 |  |
| 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| 件 |  |
| 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 | 件 |  |
|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| 件 |  |
| 5.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| 件 |  |
| 6.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| 件 |  |
| 7.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| 件 |  |
| 8.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| 件 |  |
| 四、行政复议数量 | 件 | 无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| 件 | 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 |
| 五、行政诉讼数量 | 件 | 无 |
| 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| 件 |  |
| 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 | 件 |  |
| （三）其他情形数 | 件 |  |
| 六、举报投诉数量 | 件 | 无 |
| 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| 万元 | 无 |
| 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|  | 1 |
| （二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| 个 | 1 |
| （三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| 人 | 4 |
| 1.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 | 人 | 2 |
| 2.兼职人员数 | 人 | 2 |
|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） | 万元 | 8 |
| 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| —— |  |
| 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| 次 | 1 |
| 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| 次 | 2 |
| 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 | 人次 | 180 |
|  |  |  |